

裁军谈判会议

CD/1439
13 December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塞浦路斯常驻代表就土耳其常驻代表的信件致 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信(CD/1438 号文件)

关于 1996 年 11 月 25 日在 CD/1438 号文件下分发的土耳其代表 1996 年 10 月 23 日的信件，我谨声明如下：

土耳其常驻代表在转交塞浦路斯土族领导人丹克塔斯先生的信件时，给予他任何人都无法接受的头衔。

所谓的“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乃是土耳其占领炮制和维持的一非法实体，仍在占领着塞浦路斯的部分领土。

宣称建立“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受到国际社会、所有国际组织、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第 541/1983 号和第 550/1984 号决议的谴责，该两项决议，除其他外，吁请各国和国际组织不要以任何方式承认和帮助这一分裂主义实体。国际社会的立场与国际法准则保持一致，即，按照“不法行为不产生权利”的法律准则，不容忍或接受武力造成的既成事实。

至于该信的内容，丹克塔斯先生显然再次重复他对塞浦路斯以往事态发展的牵强附会的错误观念，而这些观念久已遭到抛弃，并与事实和现实不相吻合。

塞浦路斯共和国政府，受到除占领当局以外的各国和所有国际组织的承认，是国际舞台上的一个积极因素和行动者，其贡献远远超出了自身规模。塞浦路斯共和国已申请加入为裁军谈判会议正式成员，表明它希望本着其支持全面彻底裁军的一贯立场，为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作出积极贡献。塞浦路斯共和国总统格拉夫科斯·克莱里季斯先生阁下关于塞浦路斯共和国非军事化的提议即是这一立场的具体表现。

与土耳其的图谋相反，塞浦路斯政府被承认为塞浦路斯全体人民的代表。此外，按照《日内瓦四公约》和国际法，塞浦路斯共和国对其全部领土享有主权，土耳其占领军的存在无法改变这一事实。

丹克塔斯先生不应成为解决塞浦路斯问题的一个阻挠因素，相反，他应放弃消极立场，基于联合国决议，为公正和有效解决塞浦路斯问题而进行诚意合作。人们普遍认为，土耳其的态度妨碍了解决这一问题，从而给塞浦路斯人民带来和平与繁荣。在这一点上，请允许我援引联合国秘书长 1994 年 5 月 30 日报告(5.19.94.629 号文件)的第 53 段：“目前，安全理事会发现自己面对的一个并不陌生的情景：主要由于塞浦路斯土族一方缺乏政治意愿，协议难以达成”。

如蒙将此信散发给裁军谈判会议所有成员国的代表团及参加裁谈会工作的非成员国，我将十分感激。

常驻代表

大 使

索托斯·扎克赫斯(签名)

-- -- -- -- --